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73066臺南市新營區秦漢街118號

承辦人：陳俐潔

電話：06-6591068#23

傳真：06-6592818

電子信箱：clgpaino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家教推字第10502008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研發「家庭教育基礎篇」及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課程」數位學習教材，請轉知所屬教師參與線上數位學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家庭教育法第12條及教育部105年2月23日臺教社(二)字第10500243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之數位學習服務平臺網址為<https://ups.moe.edu.tw/>；另課程導讀手冊可至教育部家庭教育網(<http://moe.familyedu.moe.gov.tw/>)出版資源/家庭教育/項下下載。
- 三、請貴校於網站協助宣導「家庭教育基礎篇」及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課程」數位學習教材訊息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中心



裝

訂

線